

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弦樂團高中部團員招募辦法

為因應本校中學弦樂團，自 114 學年度起參加臺北市學生音樂比賽高中組賽程，並擴大高中部弦樂團成員陣容，特訂定本招募辦法如下：

一、招募對象：本校高中部學生具備，弦樂器演奏基礎與能力者。

二、甄選規定：

1. 具免試資格者：凡曾為本校國中部弦樂團正式團員者，可直接回團，無需參加甄選。

2. 須參加甄選者：高中部學生若國中時未曾參與本校弦樂團，惟具備弦樂器演奏基礎與能力者，得報名參加甄選，通過後方可加入團隊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請於 114 年 5 月 1 日(四)前填寫報名表單

<https://forms.gle/ThXjo93imsseHgNJ9>



四、甄選時間、地點與內容，將另行通知。

五、其他事項

1. 錄取後之團員應配合團隊排練與校內外演出安排，並遵守弦樂團相關規定。

2. 本辦法經公告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，由藝術人文中心補充說明。

